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开展境内外权益融资及债务融资合计不超过 800 亿元人民币。

2022 年 7 月 18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22]MTN643 号），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完成了“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八期中期票据”（“本期中期票据”）的发行。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额为 20 亿元人民币，期限为 3+N 年，单位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，票面利率为 2.85%。

本期中期票据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营运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8 月 29 日